

2023 年度
江苏省卫生健康委员会（机关）
单位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实施国民健康政策，拟订全省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和政策、规划，制定地方标准和技术规范。统筹规划卫生健康资源配置和信息化建设工作，指导全省卫生健康规划的编制和实施。制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二）、负责健康江苏战略协调推进工作，研究提出健康江苏建设的政策建议、制度措施和职责分工并协调实施。统筹全省健康促进与健康服务工作。

（三）、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会同有关部门研究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部署、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推动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四）、贯彻实施国家中医药法律、法规，拟订并组织实施中医药中长期发展规划、政策措施，并纳入全省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总体规划和战略目标。负责中医药和中西医结合工作的管理。

（五）、制定并组织落实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全省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

的医疗卫生救援。发布法定报告传染病疫情信息、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

（六）、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全省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全省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承担省老龄工作委员会的具体工作。

（七）、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提出基本药物价格政策的建议。

（八）、监督实施国家颁布的医疗机构和医疗服务全行业管理办法、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执业规则和服务规范。建立全省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制定并组织实施医疗服务地方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

（九）、拟订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相关政策、地方标准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职业病监测、专项调查、职业健康风险评估和职业人群健康管理工作。

（十）、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职业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推进全省卫生健康诚信体系建设。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依法制定并公布食品安全地方标准，开展食品安全企业标准备案。

（十一）、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完善计划生育政策，落实人口发展规划相关任务。

（十二）、指导全省基层卫生健康工作，推进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

（十三）、拟订全省卫生健康科技发展规划，组织实施卫生健康相关科研项目。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组织实施毕业后医学教育和继续医学教育。组织开展住院医师和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协同指导院校医学教育。

（十四）、拟订全省卫生健康人才发展规划，指导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

（十五）、负责卫生健康宣传、健康教育等工作。组织指导对外交流合作和援外工作，开展与港澳台交流与合作。

（十六）、负责省干部保健委员会确定的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省级部门有关干部医疗管理工作，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十七）、承担省健康江苏建设领导小组、省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等的具体工作。指导省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

（十八）、完成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规划发展与信息化处、财务处（审计处）、法规处（行政审批处）、体制改革处、健康促进处（健康江苏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省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疾病预防控制处（食品安全标准与监测评估处、省政府血吸虫病地方病防治领导小组办公室）、医政医管处、基层卫生健康处、卫生应急办公室（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

急指挥中心）、科技教育处、综合监督处、；药物政策与基本药物制度处、老龄健康处、妇幼健康处、职业健康处、人口监测与家庭发展处、宣传处、对外合作交流处（港澳台办公室）、中医综合处、中医医政处、中医科教处、人事处（人才处）、保健局、省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机关党委、离退休干部处。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23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也是三年新冠疫情防控取得重大决定性胜利的一年，更是全省卫生健康系统牢记嘱托、感恩奋进，以卫生健康现代化服务保障中国式现代化江苏新实践的一年。在省委、省政府坚强领导下，全系统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二十届二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工作、卫生健康工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牢牢把握“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中走在前、做示范”重大要求，持续完善体系、提升能力、防范化解风险，主要预期目标全面完成，医疗卫生机构内生动力活力进一步激发，事业发展的支撑力进一步提升，人民群众卫生健康获得感进一步增强，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继续走在前列，在“强富美高”新江苏现代化建设上展现了卫生健康系统新担当新作为。

一是推动较短时间实现新冠疫情平稳转段。始终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面对年初疫情高峰，围绕“保健康、防重症”目标，持续加强疫情监测，迅速摸清老年人、儿童等 1880 万重点人

群健康状况，建成重点人群健康状况管理信息系统，全面做实健康服务。克服医务人员大范围感染等重重困难，快速扩容发热门诊、重症救治等医疗资源，科学调度医疗物资，全力救治患者，全省 1200 多万人得到诊治，1.3 万多名新冠相关重症患者得到有效救治，用不到两个月时间实现了疫情平稳转段。面对新冠、流感、肺炎支原体感染等多种传染病叠加流行形势，坚持多病共防，全年疫情形势总体平稳。

二是有力推动公共卫生服务质效持续提高。坚持预防为主，进一步前移防病关口。有效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水平。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均实际补助提高到 103.81 元，综合绩效评价位列全国第二。积极推进疾控机构基本建设达标工程。新增疾控机构基础设施建设达标 4 家，达标率提高到 96%。持续强化重大疾病防控。除新冠外法定甲乙类传染病报告发病率 120.9/10 万，保持较低水平。艾滋病患者抗病毒治疗比例达 95.9%，结核病患者规范化管理率达 97.8%。新增南京市浦口区、江宁区达到血吸虫病消除标准，全省县（区）达标率提高到 92.3%。在全国寄生虫病、结核病防治技能竞赛中分别荣获团体一等奖和二等奖。全年组织安全接种疫苗 3289.4 万剂次。严重精神障碍在册患者规范管理率达 97.3%，社会心理服务体系试点实现设区市全覆盖。切实加强职业健康和卫生应急工作。推进职业病危害专项治理和监测，申报存在职业病危害因素企业数量全国第一。新增职业病防治院（职业病医院）6 家，新备案职业病诊断机构 13 家、检查机构 41 家。新增江苏省健康企业 50 家。在首届长三角职业健康技能竞赛

中包揽 2 个团体一等奖。高效开展 10 起突发事件紧急医学救援，所有伤员得到及时有效救治。圆满完成省“两会”等 46 场重大活动、中高考等 16 场大型考试卫生应急保障任务。

三是聚力促进医疗服务水平显著提升。突出高质量发展鲜明导向，提请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出台《关于进一步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的实施方案》和《关于进一步深化改革促进乡村医疗卫生体系健康发展的实施意见》。大力促进优质医疗资源扩容。提请省政府办公厅印发高水平医院建设方案，3 年投入 41 亿元，建设 16 家高水平医院。协调出台科技创新、人员备案管理、医保支付等支持政策，推动引进培养高端人才 38 名，其中两院院士 9 名、国家杰青 10 名、长江学者 5 名；建成院士工作站 12 个，新建“产学研医”一体化创新平台和医学创新联合体 17 个，新获得专利授权 305 个，新增科技成果转化 79 项、国家级科技成果奖励 3 项、省部级科技成果奖励 21 项。省人民医院、省中医院纳入国家医学中心项目库，省中医院成为国家中医医学中心“辅导类”创建单位，获批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建设项目 4 个。新增国家临床重点专科建设项目 21 个。积极推进区域均衡发展。加快推进省级区域医疗中心建设。加大结对帮扶力度，协调省财政 3 年投入 7.5 亿元，组织省内 16 家大型三级甲等医院结对帮扶医疗资源薄弱地区 20 个医院建设区域医疗中心。推动向受帮扶医院派出管理和技术骨干 3244 人次，开设名医（名师）工作室 102 个，帮助开展新技术 269 项、修订完善医疗质量安全管理等制度 346 项。持续提升县医院服务能力。推动 38 家县医院深入开展国家

“千县工程”综合能力提升工作，县医院服务能力国家基本标准、推荐标准达标率均为 100%。持续做优基层医疗卫生服务。遴选 8 个县（市、区）开展省基层卫生健康综合试验区建设。持续实施卫生人才强基工程，为基层公开招聘医学人才 9628 名，新增农村订单定向医学生招生 1974 名，连续 5 年全国最多。新建省社区医院 110 家、农村区域性医疗卫生中心十大功能中心 100 个，达到国家推荐标准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占比达 48%、比全国高出 20 个百分点。在新冠疫情转段期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发热诊疗量和门急诊量占比分别达 61.7%和 55.7%，有效分流了患者。

四是着力推动中医药事业快速发展。提请省政府办公厅出台《江苏省推动中医药振兴发展重大工程实施方案》，推进中医药振兴发展。全力建强中医药服务体系。省中医院绩效考核位列全国第二。中大医院入选国家中西医协同“旗舰”医院建设试点项目库，新增三级中医医院 7 家、五级中医馆 83 个，实现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中医馆全覆盖。持续推进中医药传承创新。扎实推动 5 个省中医临床医学创新中心建设，率先成立省中医流派研究院和省中医疫病研究中心，南京市获国家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示范试点项目。新增国家高水平中医药重点学科 18 个、省中医药领军人才 30 名。大力促进中医药文化传播。实施中医药文化建设行动计划，开展中医药文化惠民活动 7152 场次，直接惠及人群 210 余万人次。

五是竭力推动民生实事取得实效。坚持连续办、联动办、开门办，加强部署、强化调度，承担的 9 件省政府实事全面完成，

其中 5 件超额完成。强化老龄健康服务。会同省民政厅等 11 个部门出台《关于加快推进医养结合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加快建设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和健康支撑体系。新增二级以上老年医院 20 个、综合医院老年医学科 24 个，优化提升护理院 30 个，新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康复、护理、安宁疗护床位 4185 张，总数占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比提高到 35.8%，提前完成“十四五”目标。新增老年友善医疗机构优秀单位 315 个，完成老年人健康体检 995.9 万人，新增老年心理关爱项目点 67 个。做实妇幼健康服务。实施母婴安全行动提升计划，孕产妇死亡率、婴儿死亡率控制在 4.54/10 万、2.01‰。为适龄女生免费接种 HPV 疫苗 33.29 万人，开展宫颈癌、乳腺癌免费筛查 243.74 万人、244.83 万人，免费产前筛查 37.89 万人、新生儿疾病筛查 38.55 万人，确诊患者干预治疗率 100%。实施消除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计划，成为全国首批 5 个消除母婴传播省份之一。免费开展水痘疫苗接种。省级投入 2.2 亿元在全国率先将水痘疫苗纳入儿童免疫规划，全省累计免费接种 318.9 万剂次，6 周岁以下儿童水痘发病数比 2019 年下降 91.1%，在省人大常委会开展的民生实事项目实施情况评议中获得最高分。加快发展普惠托育服务。争取中央投资超 1 亿元支持建设普惠项目 123 个，苏州市成功申报中央财政支持普惠托育服务示范项目。新增省级普惠托育机构 122 家、示范性托育机构 39 家。全省新增托位 3 万个，累计超过 30 万个，千人口托位数达 3.6 个，总数和人均数均居全国前列。持续推进人口与家庭发展。办理生育登记

37.6 万件。做好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帮扶工作。

六是大力推动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向纵深发展。瞄准体制机制性障碍，着力突破攻坚。南通、盐城等 12 个市县作为深化医改真抓实干成效明显地区，分别受到国务院、省政府督查激励表彰。稳步推进疾控体系改革。省市县三级疾控局全部成立，市县疾控中心 and 卫生监督所正有序整合。协同人社、财政等部门出台相关政策措施，启动各级疾控机构选聘首席公共卫生专家工作。宿迁市积极开展医防融合改革先行先试。大力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组织 45 家医院开展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省级试点，扬州市成功申报国家公立医院改革与高质量发展示范项目。认真做好公立医院绩效考核工作，全省三级公立医院绩效考核排名进入全国前五。出台《江苏省深化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实施方案》，探索建立符合行业特点的薪酬制度。持续加强分级诊疗制度建设。全省建有各类医联体 768 个，其中 69 个涉农县（市、区）组建县域医共体 157 个，实现县域全覆盖。淮安、扬州两市入选国家紧密型城市医疗集团建设试点。全省居民 2 周患病首选基层医疗机构比例 74.9%、县域内就诊率 93.9%，分别提高 3.7 和 1.1 个百分点，基本实现“一般病在市县解决、日常的头疼脑热在乡村解决”目标。着力强化药品供应保障。深入实施基本药物制度，基本药物使用金额占比达 47.4%，三年提升 12 个百分点。将盐酸异丙嗪注射液等 16 种药品纳入省级储备供应。大力推动药学服务模式转变，建设家庭药师工作室 279 个，三级医院开设药学门诊 132 个。切实加强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对徐州、南通、连云港等

7 个设区市开展行业综合监管实地督察。建成卫生监督员执法实训基地 13 个。全面推进“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国家和省抽查任务完结率均达 100%。组织开展医疗乱象、医疗美容、非法应用人类辅助生殖技术等专项治理行动，依法监督检查 22.5 万户次，查处案件 9836 件。

七是扎实推动爱国卫生运动和健康江苏建设行动取得新成效。充分发挥健康江苏建设牵头协调作用，强化部门联动，加强考核与监测评估。南京、无锡、连云港等 3 个设区市入选推动健康中国行动创新模式试点城市。大力推进健康城镇和健康细胞建设。新增省级健康县（区）11 个、健康镇 44 个、健康村（社区）862 个。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的重要指示精神，开展爱国卫生月等专项活动。12 个设区市通过国家卫生城市复审，新增省卫生镇 39 个、卫生村 1139 个。进一步加大健康促进力度。城乡居民健康素养水平达 36.3%，较上年提高 2 个百分点，提前达到“十四五”规划目标。

八是做实做强高质量发展支撑更加有力。持续提升卫生健康法治建设水平。全国首部省级层面基层卫生条例颁布实施，《江苏省职业病防治条例》正式出台。深化“放管服”改革，出生“一件事”网上办理实现省内全流程、零材料。全年受理政务服务申请 3902 件，按时完成率、承诺件提前办结率和社会满意率均达 100%。稳步推进医疗卫生单位基础设施建设。无锡市精神卫生中心二期、常州市儿童医院移址新建等 59 个项目竣工，其他 175

个在建项目进展顺利，完成投资 329.65 亿元。加快 17 个“十四五”省级医疗卫生单位基本建设项目建设进度，省原子医学研究所科研大楼等 4 个项目竣工，省肿瘤医院改扩建工程（百子亭院区项目）开工建设，新建省脑科医院、异地新建省疾控中心项目动土试桩。年度完成投资 22.51 亿元。大力加强医学科技教育工作。建成省科技公共服务平台 3 个、省级医工融合创新平台 9 个。积极开展新冠感染防治、疫苗和药物研发等常规研究和应急攻关研究。推动卫生健康科技创新与成果转移转化，获评省科学技术奖 47 项，位居全省各行业第二位。评定年度委医学科研项目 328 项、医学引进新技术奖 307 项。委属四所高职院校获得国家和省级技能大赛奖 70 项，新培养毕业生 1.43 万人。进一步加大高层次人才培养力度。出台《关于推进新时代人才强卫工作的实施意见》，召开全省卫生健康人才工作会议，组织高层次人才集中签约，聚力打造卫生健康人才高峰。全省共引育高层次人才 7271 人，新增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专家 16 人、双创团队 3 个、卫生创新团队 5 个、特聘医学专家 5 人、双创博士 131 人，总入选数列全省各行业第二。推进卫生健康数字化转型取得新突破。率先建成省卫生健康云影像平台，实现公立医院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00% 接入、省内检查结果互认，医生通过工作站调阅影像数据 460 万次，居民查阅 403 万次，每年可节约医疗影像检查费用 22.4 亿元。新增互联网医院 40 家，累计提供服务 1060.9 万人次。新增电子病历系统功能应用达到五级及以上水平医疗机构 16 家、累计达 53 家，总数列全国首位。开展“网安 2023”专项检查，我委被

省委网信办表彰为全省网络安全应急实战演练优秀防守单位，全系统在全国卫生健康系统网络安全技能大赛中获特等奖 1 项、二等奖 2 项。

第二部分
江苏省卫生健康委员会（机关）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名称：江苏省卫生健康委员会（机关）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6,921.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3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50.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241.3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9.65
		九、卫生健康支出	104,380.25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447.0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329.73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17,371.53	本年支出合计	110,508.3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4,864.50	年末结转和结余	11,727.70
总计	122,236.03	总计	122,236.03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江苏省卫生健康委员会（机关）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17,371.53	117,371.5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81	36.8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5.00	15.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00	15.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81	21.81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81	21.81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356.30	1,356.3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356.30	1,356.3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356.30	1,356.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2.60	2,082.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2.60	2,082.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1.51	621.5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5.66	205.66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55.43	1,255.4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9,984.01	109,984.01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9,366.87	9,366.87						
2100101	行政运行	5,926.87	5,926.87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18.00	1,118.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2,322.00	2,322.00						
21004	公共卫生	322.00	322.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36.00	236.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86.00	86.00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270.00	270.0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270.00	27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00,025.14	100,025.14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00,025.14	100,025.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47.03	3,447.0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47.03	3,447.0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23.38	823.38						
2210202	提租补贴	2,623.65	2,623.65						
229	其他支出	464.78	464.78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450.00	450.00						
2290802	福利彩票发行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450.00	450.00						
22999	其他支出	14.78	14.78						
2299999	其他支出	14.78	14.78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名称：江苏省卫生健康委员会（机关）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10,508.33	10,857.89	99,650.4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37		40.3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8.70		18.7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70		18.7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68		21.68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68		21.68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41.30		241.3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41.30		241.3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41.30		241.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9.65	2,069.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69.65	2,069.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1.51	621.5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5.66	205.66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2.48	1,242.4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4,380.25	5,341.21	99,039.04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8,128.59	5,341.21	2,787.38			

2100101	行政运行	5,341.21	5,341.21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82.96		1,282.96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504.43		1,504.43		
21004	公共卫生	104.42		104.42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8.42		18.42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86.00		86.00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270.00		270.0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270.00		27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95,877.24		95,877.24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95,877.24		95,877.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47.03	3,447.0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47.03	3,447.0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23.38	823.38			
2210202	提租补贴	2,623.65	2,623.65			
229	其他支出	329.73		329.73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314.95		314.95		
2290802	福利彩票发行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314.95		314.95		
22999	其他支出	14.78		14.78		
2299999	其他支出	14.78		14.78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名称：江苏省卫生健康委员会（机关）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6,921.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37	40.3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50.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241.30	241.3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9.65	2,069.65		
		九、卫生健康支出	104,380.25	104,380.25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447.03	3,447.0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329.73	14.78	314.95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17,371.53	本年支出合计	110,508.33	110,193.38	314.9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4,864.5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1,727.70	11,592.65	135.0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864.5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122,236.03	总计	122,236.03	121,786.03	450.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单位名称：江苏省卫生健康委员会（机关）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10,508.33	10,857.89	99,650.4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37		40.3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8.70		18.7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70		18.7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68		21.68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68		21.68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41.30		241.3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41.30		241.3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41.30		241.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9.65	2,069.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69.65	2,069.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1.51	621.5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5.66	205.66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2.48	1,242.4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4,380.25	5,341.21	99,039.04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8,128.59	5,341.21	2,787.38
2100101	行政运行	5,341.21	5,341.21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82.96		1,282.96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504.43		1,504.43
21004	公共卫生	104.42		104.42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8.42		18.42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86.00		86.00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270.00		270.0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270.00		27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95,877.24		95,877.24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95,877.24		95,877.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47.03	3,447.0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47.03	3,447.0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23.38	823.38	
2210202	提租补贴	2,623.65	2,623.65	
229	其他支出	329.73		329.73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314.95		314.95
2290802	福利彩票发行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314.95		314.95
22999	其他支出	14.78		14.78
2299999	其他支出	14.78		14.78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单位名称：江苏省卫生健康委员会（机关）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857.89	9,705.97	1,151.9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650.44	7,650.44	
30101	基本工资	1,150.06	1,150.06	
30102	津贴补贴	2,919.09	2,919.09	
30103	奖金	1,511.01	1,511.01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21.97	821.9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10.98	410.9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65	8.65	
30113	住房公积金	794.74	794.74	
30114	医疗费	31.00	31.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94	2.9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51.92		1,151.92
30201	办公费	111.24		111.24
30202	印刷费	50.85		50.85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0.21		0.21
30205	水费	11.87		11.87
30206	电费	173.76		173.76
30207	邮电费	103.99		103.99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42.09		42.0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1.94		1.94

30215	会议费	18.26		18.26
30216	培训费	20.97		20.97
30217	公务接待费	3.53		3.53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20.44		20.44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115.41		115.41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2.28		42.2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49.45		249.4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5.63		185.6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55.53	2,055.53	
30301	离休费	388.88	388.88	
30302	退休费	1,475.21	1,475.21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173.92	173.92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51	17.5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单位名称：江苏省卫生健康委员会（机关）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10,193.38	10,857.89	99,335.4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37		40.3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8.70		18.7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70		18.7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68		21.68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68		21.68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41.30		241.3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41.30		241.3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41.30		241.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9.65	2,069.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69.65	2,069.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1.51	621.5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5.66	205.66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2.48	1,242.4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4,380.25	5,341.21	99,039.04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8,128.59	5,341.21	2,787.38
2100101	行政运行	5,341.21	5,341.21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82.96		1,282.96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504.43		1,504.43
21004	公共卫生	104.42		104.42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8.42		18.42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86.00		86.00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270.00		270.0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270.00		27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95,877.24		95,877.24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95,877.24		95,877.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47.03	3,447.0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47.03	3,447.0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23.38	823.38	
2210202	提租补贴	2,623.65	2,623.65	

229	其他支出	14.78		14.78
22999	其他支出	14.78		14.78
2299999	其他支出	14.78		14.78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单位名称：江苏省卫生健康委员会（机关）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857.89	9,705.97	1,151.9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650.44	7,650.44	
30101	基本工资	1,150.06	1,150.06	
30102	津贴补贴	2,919.09	2,919.09	
30103	奖金	1,511.01	1,511.01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21.97	821.9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10.98	410.9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65	8.65	
30113	住房公积金	794.74	794.74	
30114	医疗费	31.00	31.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94	2.9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51.92		1,151.92
30201	办公费	111.24		111.24
30202	印刷费	50.85		50.85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0.21		0.21
30205	水费	11.87		11.87
30206	电费	173.76		173.76
30207	邮电费	103.99		103.99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42.09		42.0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1.94		1.94
30215	会议费	18.26		18.26
30216	培训费	20.97		20.97

30217	公务接待费	3.53		3.53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20.44		20.44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115.41		115.41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2.28		42.2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49.45		249.4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5.63		185.6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55.53	2,055.53	
30301	离休费	388.88	388.88	
30302	退休费	1,475.21	1,475.21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173.92	173.92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51	17.5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江苏省卫生健康委员会（机关）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43.15	100.00	44.00	0.00	44.00	99.15	345.90	228.82	73.56	21.68	42.28	0.00	42.28	9.60	228.20	138.96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4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6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9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34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348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118	参加会议人次(人)	5,467
组织培训次数(个)	11	参加培训人次(人)	1,322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单位名称：江苏省卫生健康委员会（机关）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14.95		314.95
229	其他支出	314.95		314.95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314.95		314.95
2290802	福利彩票发行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314.95		314.9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单位名称：江苏省卫生健康委员会（机关）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单位名称：江苏省卫生健康委员会（机关）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151.9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51.92
30201	办公费	111.24
30202	印刷费	50.85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0.21
30205	水费	11.87
30206	电费	173.76
30207	邮电费	103.99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42.0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1.94
30215	会议费	18.26
30216	培训费	20.97
30217	公务接待费	3.53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20.44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115.41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2.2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49.4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5.6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单位名称：江苏省卫生健康委员会（机关）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13,982.65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3,458.04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24.61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216.01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696.08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122,236.0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81,801.25 万元，增长 202.3%。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122,236.03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17,371.5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2,953.35 万元，增长 241.02%，变动原因：一是 2022 年省财政厅预拨省属省管医院危急重症救治能力提升经费及援外省抗疫医疗队工作保障经费于 2023 年确认收入；二是根据工作需要，2023 年下达委机关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能力提升专项经费。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4,864.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152.1 万元，减少 19.15%，变动原因：受疫情影响，支撑计划专项经费未能执行，2023 年收回相应结转经费。

（二）支出决算总计 122,236.03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110,508.3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7,916.78 万元，增长 239.07%，变动原因：一是 2022 年省财政厅预拨省属省管医院危急重症救治能力提升经费及援外省抗疫医疗队工作保障经费于 2023 年确认支出；二是根据工作需要，2023 年下达委机关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能力提升专项经费，

相应支出增加。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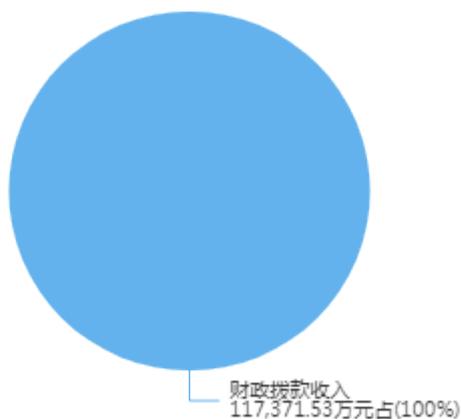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11,727.7 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一是经过省政府公开招标采购，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能力提升项目设备实际采购价格低于采购预算价格，资金节约；二是受疫情影响，支撑计划中出国团组未能出境；三是江苏省人才发展专项年底下达，结转至 2024 年拨付。与上年相比，增加 3,884.46 万元，增长 49.53%，变动原因：一是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能力提升项目结转资金；二是部分项目按照合同约定分期付款，需要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17,371.5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7,371.53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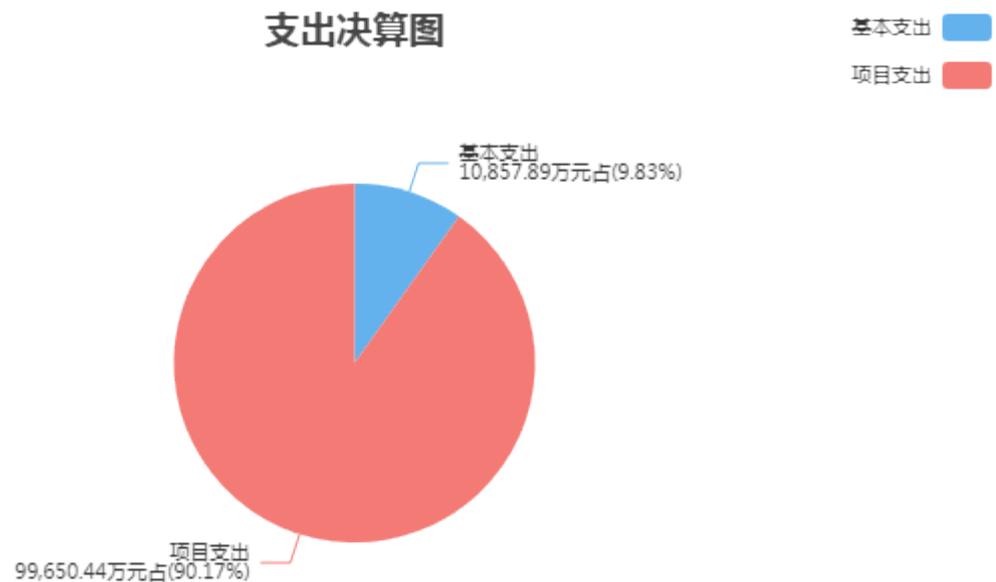
收入决算图

财政拨款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110,508.3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857.89 万元，占 9.83%；项目支出 99,650.44 万元，占 90.17%；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122,236.0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81,801.25 万元，增长 202.3%，变动原因：一是 2022 年省财政厅预拨省属省管医院危急重症救治能力提升经费及援外省抗疫医疗队工作保障经费于 2023 年确认收入；二是根据工作需要，2023 年下达委机关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能力提升专项经费。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10,508.33 万元，占本年支

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40,389.68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273.61%。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8.7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下达核应急工作经费，相应支出增加。

2.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1.68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下达因公出国（境）专项经费，相应支出增加。

（二）科学技术支出（类）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41.3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下达江苏省人才发展专项经费，相应支出增加。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621.51 万元，支出决算 621.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205.66 万元，支出决算 205.66 万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年初预算 846.57 万元，支出决算 1,242.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6.7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在职人员养老金和年金基数调整，年中追加预算，相应支出增加。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

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6,826.84 万元，支出决算 5,341.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8.2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一是预留机动经费下达数比年初预算安排减少；二是离退休人员减少，相应支出减少；三是强化厉行节约，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少于年初预算。

2.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1,118 万元，支出决算 1,282.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7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部分项目支出使用上年结转资金支付合同尾款。

3.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2,322 万元，支出决算 1,504.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4.7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一是强化厉行节约，减少会议和培训等项目的支出，节约开支；二是部分项目通过政府采购，实际支出低于预算支出。

4. 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

236 万元，支出决算 18.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8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一是受年初疫情防控影响，以及机构改革、人员调整等因素，部分宣传工作未能正常开展；二是部分宣传项目合同尾款未支付，结转至下年使用。

5. 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86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下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专项经费，相应支出增加。

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款）老龄卫生健康事务（项）。年初预算 270 万元，支出决算 27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7.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年初预算 24,048 万元，支出决算 95,877.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98.6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2 年省财政厅预拨省属省管医院危急重症救治能力提升经费及援外省抗疫医疗队工作保障经费于 2023 年确认收支。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823.38 万元，支出决算 823.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 2,621.72 万元，支出决算 2,623.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追加预算，相应支出增加。

（六）其他支出（类）

1.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款）福利彩票发行机构的业务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450 万元，支出决算 314.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9.9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按照合同约定，项目尾款结转至下一年度支付。

2. 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4.78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下达相关项目经费，相应支出增加。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0,857.8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9,705.9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151.9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10,193.3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7,601.83 万元，增长 238.1%，变动原因：一是 2022 年省财政厅预拨省属省管医院危急重症救治能力提升经费及援外省抗疫医疗队工作保障经费于 2023 年确认收支。二是根据工作需要，2023 年下达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能力提升专项经费，相应支出增加。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0,857.8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9,705.9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151.9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73.5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3.5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

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0.58 万元，变动原因：2023 年疫情防控转断后，部分因公出国（境）和公务活动常态化开展，相应支出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1.68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29.47%；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2.28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57.48%；公务接待费支出 9.6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3.05%。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243.1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43.1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认真贯彻过紧日子要求，强化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1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21.6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1.6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21.68%，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受疫情等因素影响，因公出国（境）费实际支出较预算减少。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4 个，累计 6 人次。开支内容：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44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42.2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2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96.09%，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强化厉行节约，严格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42.2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9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99.1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9.1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9.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9.68%，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主要是强化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9.6 万元，接待 34 批次，348 人次，开支内容：按规定接待国家卫健委及外省相关单位、省内市县卫生部门学习交流调研发生的支出；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三）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345.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45.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228.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28.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65.97%，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强化厉行节约，能线上就线上召开，线下优先在机关内部会议室召开，严格控制会议费支出。2023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118 个，参加会议 5467 人次，开支内容：召开全省卫生健康工作会议；深化医改、健康促进、卫生监督、老龄健康、人口家庭等相关工作会议；新增医疗服务价格、支撑计划、十四五重点学科、公立医院改革与高质量发展示范项目、省级示范托育机构等评审会；疫情防控督查等相关会议。

（四）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228.8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28.8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138.9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8.9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60.73%，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强化厉行节约，部分培训班由线下改为线上培训，减少相关培训费支出。2023 年度全

年组织培训 11 个，组织培训 1322 人次，开支内容：召开全省公立医院党组织书记主题教育、党建工作等相关培训班；卫生健康法治建设暨放管服、信访、宣传、人才等系统内管理干部业务培训班。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314.9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14.95 万元（上年决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变动原因：2023 年在政府性基金安排老年精神关爱项目。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1,151.9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51.9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1.11 万元，增长 2.78%，变动原因：2023 年疫情防控转段，业务工作正常开展，运行经费正常增加。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3,982.6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3,458.0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24.61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216.0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2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696.08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83.83%。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9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1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5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2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3 年度，本单位共 0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单位未开展单位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单位共对 2023 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15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28,444 万元；本单位共开展 1 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40,389.68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

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

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十一、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反映其他科学技术支出中除以上各项外用于科技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二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三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款)老龄卫生健康事务(项)：反映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三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

金。

三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三十四、其他支出(类)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款)福利彩票发行机构的业务费支出(项)：反映福利彩票发行机构的业务费用支出。

三十五、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